

四川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

四川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关于遴选第二批职业院校 “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和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 新平台的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高校：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和《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年）》（教师〔2016〕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提升职业院校骨干教师队伍能力素质，着力培养一批职业教育大家，提高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经研究，决定在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和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中开展第二批职业院校“双师型”名师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和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工作室和平台由省教育厅审核认定，建设周期为3年。

工作室主要以高职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或省级职教师资

培养培训基地牵头建设，第二批拟建数量为 10 个，每个工作室原则上由 1 名主持人和 14 名中高职教师共同组成（其中中职教师人数占比不少于 30%）；平台由中高职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或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牵头建设，第二批拟建数量为 10 个（其中高校、高职院校和基地共 5 个，中职学校 5 个），每个平台原则上由 1 名主持人和 14 名专兼职教师、行业企业人员共同组成（其中行业企业人数占比不低于 10%）。

二、建设任务

工作室的主要任务是每年进行不少于 4 周的团队研修，开展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人才衔接的专业培养方案、课程、教材、教学法及数字化资源研发，行动导向的教学实践与演练、教研科研项目交流与合作等。

平台的主要任务是每年进行不少于 4 周的团队研修，开展新技术技能的开发与应用、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等。

三、遴选范围

第二批工作室和平台不限专业范围。工作室重点向能源动力与材料、轻工纺织、食品药品与粮食、水利、新闻传播、土木建筑、交通运输、装备制造、财经商贸、电子信息专业类领域倾斜；高职平台重点向交通运输、公共管理与服务、资源环境与安全、农林牧渔、生物化工类专业领域倾斜；中职平台重点向农林牧渔、医药卫生、公共管理与服务、土木水利、加工制造类专业领域倾斜。

四、申报条件

(一) 工作室申报条件

1. 工作室所在单位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工作室所在单位应是开设中高职人才衔接培养专业的应用型本科高校、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省级示范(含培育)高职院校、省级优质高职立项建设(含培育)院校或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

(2) 工作室所在单位应能够为工作室提供相应的资金配套支持以及包括场地、设备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

(3) 工作室申报专业应紧密结合我省主导产业,体现学校的优势专业、特色专业,服务我省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升级需要。

2. 工作室主持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热爱职业教育事业,模范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师德高尚,治学严谨,具有强烈的事业心、高度的责任感和良好的协作精神;

(2) 原则上从事本专业工作8年以上,年龄不超过57周岁,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在教育教学或本专业教学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且具备“双师”素质的省职业教育教学专家、教学名师、学术技术(学科)带头人、拔尖人才、高级技能人才等;

(3) 具有较强的专业实践能力和专业教学能力。需至少具备1项下列条件:近5年内,有1年以上(可累积计算)在企业

生产第一线本专业实际工作经历;每2年在企业参加不少于2个月的专业实践;近5年内,在教育、教学技能竞赛中获省一等奖、国家二等奖及以上;近5年内,指导学生在职业技能竞赛中获省一等奖、国家二等奖及以上;曾获得市级、省级、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发明奖及获得专利等;

(4)具有较强的教育科研能力和科研开发能力。需至少具备下列1项条件:近5年内,获得不少于1项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组织评选的教学、教研、科研等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或获得不少于1项市级及以上政府部门组织评选的教学、教研、科研等成果一等奖;正式出版本专业具有高水平的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或主编、参编正式出版的省级及以上所从事职业教育专业统编教材1部及以上;近5年内,在CN学术期刊发表较高水平学术论文3篇及以上,其中至少1篇发表在国内核心期刊上。

(二) 平台申报条件

1. 平台所在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1)平台所在单位应是应用型本科高校、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省级示范(含培育)高职院校、省级优质高职立项建设(含培育)院校、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或国家级示范性(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

(2)平台所在单位应能够为工作室提供相应的资金配套支持以及包括场地、设备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

(3)平台申报专业应重点面向装备制造、高新技术、传统

(民族) 技艺等紧缺专业, 体现学校的优势专业、特色专业。

2. 平台主持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热爱职业教育事业, 模范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师德高尚, 治学严谨,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高度的责任感和良好的协作精神;

(2) 原则上从事本专业工作 8 年以上, 年龄不超过 57 周岁, 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在教育教学或本专业教学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

(3) 具有绝招绝技, 有较强的专业教学能力。需至少具备 1 项下列条件: 近 5 年内, 在教育、教学技能竞赛中获省一等奖或国家二等奖及以上; 近 5 年内, 指导学生在职业技能竞赛中获省一等奖或国家二等奖及以上; 曾获得市级、省级、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发明奖及获得专利等;

(4) 具有较强的教育科研能力。

五、遴选办法

1. 各高校、职业院校和基地根据本通知要求, 结合本单位实际, 自主推荐申报对象, 原则上中职学校由市(州)统一推荐上报(含区域内省属中职学校和民办中职学校), 本科高校、高职(高专)院校和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由所在单位统一推荐上报。成都市可推荐平台数原则上不超过 5 个, 其他各市州推荐平台数原则上不超过 2 个, 本科高校、高职(高专)院校、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推荐工作室和平台数均不超过 1 个;

2. 省教育厅委托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按有关规定组织开展评审，择优遴选；

3. 对拟认定的工作室和平台，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

五、经费支持

认定为四川省职业院校第二批“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和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的，每个工作室（平台）每年给予10万元的中央奖补专项经费支持，连续支持三年，累计给予30万元经费支持。各地、各院校和基地应根据中央奖补资金投入情况，给予适当的配套建设经费。

六、材料报送要求

《四川省“双师型”名师工作室申报书》（附件1）、《四川省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报书》（附件2）、《申报信息一览表》（附件3）纸质材料一式三份，中职学校经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单位）审核盖章后，本科高校、高职院校和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经学校审核盖章后，连同电子版材料于2019年6月30日前报送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申报时还需同时附上申报单位相关资质材料及主持人学历、职称、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套并加盖公章。各申报单位和主管部门要确保申报材料客观真实，严禁弄虚作假。

省教育厅人事与教师工作处联系人：雷越，电话：028-86115370；

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联系人：鄢春苗、黄欣，电话 028-

85775906，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航空港黄荆路 11 号省教育
科学研究院，邮编：610025；电子版材料报送邮箱：
sczjxmb@sina.com。

以上事项，如有变动，以省教育厅正式通知为准。

- 附件：1. 四川省职业院校“双师型”名师工作室申报书
2. 四川省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报书
3. 申报信息一览表

四川省教师培训项目办公室

2019年6月10日



附件 1

四川省职业院校“双师型”名师工作室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申报专业: _____

主 持 人: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四川省教育厅制

2019 年 5 月

填表说明

1. 申报书由申报“双师型”名师工作室所在单位负责填写。
2. 申报专业应填写二级专业名称。
3. 申报书内容要详实、突出重点。
4. 申报书应用 A4 纸正反打印，一式三份。

表 1

四川省职业院校“双师型”名师工作室申报表

申报单位		申报专业		通讯地址	
负责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主持人基本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学历/学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申报学校在该专业建设中取得的成绩	<p>(该项提供证明复印材料，以下内容均可加页)</p>				

<p>工作室成立的 基本条 件</p>	
<p>工作室成立的 必要性和可行 性说明</p>	
<p>申报学 校对工 作室的 支持措 施</p>	<p>阐述申报单位对工作室建设提供的场地、设备、人员、经费保障等支持条件</p>
<p>工作室成立后 的工作开展计 划</p>	<p>阐述工作室未来3年（2019—2021）发展规划（包括目标和分年度计划）、重点工作、管理运行等情况</p>

<p>工作室 建设预 期成果</p>	<p>阐述工作室建设预期成果，包括团队发展、专业和课程建设、教学资源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生发展、产学研结合与教科研成果、社会服务等</p>
<p>学校 审核 意见</p>	<p>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p>专 家组 评审 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p>省教育 厅审批 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表 2

四川省职业院校“双师型”名师工作室主持人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毕业时间及专业		所获职业资格		
所获技能等级证书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主要工作经历	(以下内容均可加页)					

专业实践能力和专业教学能力	阐述近 5 年参加企业实践和技能大赛（含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主要研究成果	阐述近 5 年主持或参与教育科研项目、发表论文、学术专著、教材编写等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及复印件）
指导、培养培训教师情况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个人主要荣誉、贡献、成就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川省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申报类别: _____

申报专业: _____

主 持 人: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四川省教育厅制

2019 年 5 月

填表说明

1. 申报书由申报紧缺领域教师技能传承创新平台所在单位负责填写。
2. 申报类别填写：中职或高职。
3. 申报专业应填写二级专业名称。
4. 申报书内容要详实、突出重点。
5. 中等职业学校填写县（区）和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6. 申报书应用 A4 纸正反打印，一式三份。

表 1

四川省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报表

申报单位		申报专业		通讯地址	
负责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主持人基本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学历/学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申报学校在该专业建设中取得的成绩	(以下内容均可加页,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平台成立的基本条件					

<p>平台成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说明</p>	
<p>申报学校对平台的支持措施</p>	<p>阐述申报单位对平台建设提供的场地、设备、人员、经费保障等支持条件</p>
<p>平台成立后的工作开展计划</p>	<p>阐述平台未来3年（2019—2021）发展规划（包括目标和分年度计划）、重点工作、管理运行等情况</p>
<p>平台建设预期成果</p>	<p>阐述平台建设预期成果，包括实物作品、创新创业教育案例、实习实训课程资源、技术技能创新方案、发明专利等</p>

学校 审核 意见	<p>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县(区) 教育行政 部门 审核意 见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市(州) 教育行政 部门 审核意 见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专 家组 评审 意见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省教育 厅审批 意见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p>

注：本科高校、高职（专科）院校和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无需填写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表 2

四川省紧缺领域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主持人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毕业时间及专业		所获职业资格		
所获技能等级证书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主要工作经历	(以下内容均可加页)					

绝招绝技及专业教学能力	阐述本人掌握绝招绝技及近5年参加技能大赛（含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主要研究成果	阐述本人近5年主持或参与教育科研项目、发表论文、撰写学术专著等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指导、培养培训教师情况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个人主要荣誉、贡献、成就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